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定2023-002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原因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5,849,312,293.88	3,303,037,663.15	15,700,744,709.82	0.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5,307,130.85	47,103,523.50	190,644,536.40	7.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2,076,125.97	49,740,194.67	188,040,683.82	7.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50,073,646.69	-287,503,426.12	-3,025,025,591.48	2.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05	0.0392	0.0562	7.6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05	0.0392	0.0562	7.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3%	1.19%	2.06%	-0.0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09,300,286,396.87	31,944,263,778.80	107,824,462,730.18	1.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0,251,026,317.91	3,954,060,025.04	10,021,874,828.95	2.29%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81,882.5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396,464.15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342,465.75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615,220.8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615,220.8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043,106.44	
减:所得税影响额	51,997.8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5,145.08	
合计	3,231,004.8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7,84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7.50%	2,630,045,497.00	2,191,452,567.00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0%	10,101,210.00	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基建工程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2%	7,523,124.00	0.00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13%	4,264,764.00	0.00		
张文扬	境内自然人	0.12%	4,011,600.00	0.00		
崔海彬	境内自然人	0.11%	3,699,808.00	0.00		
陈邦健	境内自然人	0.09%	3,060,000.00	0.00		
陈永勤	境内自然人	0.08%	2,850,000.00	0.00		
张文强	境内自然人	0.07%	2,399,800.00	0.00		
马建华	境内自然人	0.07%	2,273,300.00	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438,592,93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8,592,930.00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101,21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01,21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基建工程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523,124.00	人民币普通股	7,523,124.00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264,764.00	人民币普通股	4,264,764.00
张文扬	4,011,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11,600.00
崔海彬	3,699,808.00	人民币普通股	3,699,808.00
陈邦健	3,0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60,000.00
陈永勤	2,8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50,000.00
张文强	2,399,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99,800.00
马建华	2,273,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73,3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之间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1.股东崔海彬通过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433,808股。2.股东马建华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070,800股。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建工控股持有的建工集团100%股权并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于2022年11月29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向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993号)。

2023年1月6日,公司完成建工集团资产过户和工商变更登记,新增股份于2023年2月1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发行后公司总股本3393714625股。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事项正在推进当中。

(二)重点项目进展情况

1.公司承建的北江(韶关至乌石)航道扩能升级工程孟洲坝枢纽二线船闸工程施工项目,合同金额97,890.64万元,合同工期41个月。该项目已完工,正在结算。

2.公司投资建设的"广东省韩江高陂水利枢纽工程PPP项目",投融资总金额195,600.00万元,工程施工总承包金额271,914.62万元,该工程已完工,正在结算。

3.公司与弥勒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广州有轨电车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建设的"弥勒市城市轨道交通建设项目(一期)",投资估算总额为280,625.81万元,建设工期费用168,618.64万元,该项目暂缓实施。公司与弥勒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建设的"弥勒市城市轨道交通周边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投资估算总额为72,591.17万元,工程费用52,857.60万元,该项目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4.公司承建的广州市轨道交通二十二号线工程,公司负责的工程施工内容金额为273,401.3718万元,该工程正在施工当中。

(三)清洁能源发电业务经营情况

1.报告期内,海南省临高县粤水电农莲镇60MW农(菜篮子工程)光复合项目新增并网12.49MW、粤水电巴楚县20万千瓦/80万千瓦时配套储能和80万千瓦市场化光伏发电项目新增并网400MW、阿瓦提县粤水电40万千瓦光伏+储能市场化并网项目新增并网353MW(实现全容量并网)、遂溪县官田水库二期50MWp光伏发电项目新增并网5MW(实现全容量并网)、罗定锟涵建材有限公司5MW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新增并网0.926MW、广崎汽车科技有限公司1.8MWp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新增并网1.3MW、珠海市金湾区榕田机械科技有限公司0.5MWp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和1MWh储能项目新增并网0.4869MW、广东颂春南药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新增并网0.67MW、珠海市金湾区珠海汇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新增并网1.7939MW、安仁县平背乡四两乡村振兴食用菌大棚棚顶5.9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新增并网2.25MW。报告期合计新增并网发电777.91MW。

公司于2023年1月6日完成建工集团资产过户和工商变更登记,建工集团控股广东阳江大河水电站(30MW)和江西寻乌水电站(37.5MW)并入公司,合计装机67.5MW。

2.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已投产发电的清洁能源项目总装机2,880.70MW,均正常运营。

新疆粤水电乌什一期100兆瓦风储发电项目、粤水电巴楚县20万千瓦/80万千瓦时配套储能和80万千瓦市场化并网光伏发电项目(已并网400MW)、粤水电巴楚县200万千瓦风光储一体化项目、贵州省普定县猫洞河水电站100MW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广州市增城区石滩沙头80MW农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正在建设当中;新疆布尔津风力发电项目三期(49.5MW),新疆托里县粤通能源禾角克风电项目一期(49.5MW)、二期(49.5MW)等正在做投资建设的前期准备工作。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824,959,339.53	19,469,144,017.2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00,000,000.00	30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4,482,859.77	251,903,831.52
应收账款	29,148,912,798.23	29,499,679,640.95
应收款项融资	17,964,331.55	40,378,260.76
预付款项	1,492,260,987.74	1,201,847,902.1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090,070,923.85	2,039,047,496.35
其中:应收利息	53,082,069.48	39,413,445.17
应收股利	876,177.10	876,177.1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25,091,812.34	849,169,040.09
合同资产	24,532,154,374.86	23,012,473,377.5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7,700,000.00	227,7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544,333,857.64	2,218,764,458.13
流动资产合计	78,387,931,285.51	79,110,108,024.7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45,267,145.02	331,409,789.36
长期股权投资	1,406,017,786.00	1,435,356,833.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21,665,366.96	482,123,556.9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1,360,061.63	21,661,361.80
固定资产	11,622,377,454.85	11,803,200,050.24
在建工程	5,735,784,171.08	3,033,564,054.1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75,209,846.08	497,724,894.67
无形资产	2,609,599,966.73	2,616,029,484.77
开发支出	7,950,649.04	5,363,370.72
商誉	23,578,079.97	23,578,079.97
长期待摊费用	132,056,440.01	106,218,247.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7,243,180.62	415,375,292.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7,594,244,963.37	7,942,749,689.4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912,355,111.36	28,714,354,705.46
资产总计	109,300,286,396.87	107,824,462,730.1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866,373,402.22	6,570,712,125.2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70,247,824.36	1,361,814,469.82
应付账款	41,139,029,162.54	44,127,354,338.37
预收款项	31,381,041.05	10,249,373.88
合同负债	20,094,596,589.68	17,053,656,101.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4,436,264.42	146,837,900.32
应交税费	683,629,792.62	815,874,392.13
其他应付款	3,515,539,624.70	4,552,672,947.2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3,703,099.84	22,062,835.8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99,439,918.70	1,461,424,941.15
其他流动负债	2,341,367,861.43	2,245,612,610.23
流动负债合计	78,696,041,481.72	78,346,209,199.7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7,918,472,086.57	17,004,733,029.8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17,615,262.76	617,752,185.86
长期应付款	587,103,412.55	605,430,029.2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7,825,685.93	7,825,685.93
预计负债	38,420,763.16	48,797,508.96
递延收益	27,772,710.86	28,488,500.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7,362,406.08	9,520,035.75
其他非流动负债	79,921,119.34	79,132,015.8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284,493,445.25	18,401,678,991.94
负债合计	97,980,534,926.97	96,747,888,191.6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393,714,625.00	1,202,262,05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73,263,924.79	3,564,654,500.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88,021.08	689,755.01
专项储备	451,492,024.33	427,707,923.55
盈余公积	227,130,116.55	227,130,116.5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804,737,606.16	4,599,430,475.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251,026,317.91	10,021,874,828.95
少数股东权益	1,068,725,151.99	1,054,699,709.5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319,751,469.90	11,076,574,538.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9,300,286,396.87	107,824,462,730.18

法定代表人:谢彦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滟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雄飞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5,849,312,293.88	15,700,744,709.82
其中:营业收入	15,849,312,293.88	15,700,744,709.8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614,789,434.66	15,425,710,144.63
其中:营业成本	14,721,928,562.48	14,569,804,091.5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2,463,975.26	47,397,208.91
销售费用	706,968.22	1,659,805.61
管理费用	383,602,081.70	368,922,623.18
研发费用	315,992,128.97	282,327,697.06
财务费用	150,095,715.83	155,598,718.30
其中:利息费用	208,433,736.39	182,571,512.12
利息收入	79,467,221.30	42,659,709.51
加:其他收益	13,330,650.91	6,390,913.8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20,057.37	1,713,192.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96,591.62	1,485,55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48,672.13	-12,161,436.2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179,799.71	-15,551,451.4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425.50	283,128.4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6,780,269.58	255,708,911.78
加:营业外收入	7,034,300.27	5,019,598.87
减:营业外支出	17,965,258.18	7,623,451.4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5,849,311.67	253,105,059.20
减:所得税费用	44,698,306.95	55,081,565.0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1,151,004.72	198,023,494.1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1,151,004.72	198,023,494.1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5,307,130.85	190,644,536.40
2.少数股东损益	5,843,873.87	7,378,957.7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88,021.08	-58,167.7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88,021.08	-58,167.7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88,021.08	-58,167.7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88,021.08	-58,167.74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1,839,025.80	197,965,326.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5,995,151.93	190,586,368.6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843,873.87	7,378,957.7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605	0.056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605	0.056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164,512,156.74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144,368,902.79元。

法定代表人:谢彦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滟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雄飞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948,326,064.03	17,140,417,778.5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6,937,723.22	4,215,696.3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62,224,034.13	1,507,649,449.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57,487,821.38	18,652,282,924.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825,108,499.85	17,854,047,990.6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7,990,113.73	906,565,436.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8,680,545.53	638,446,376.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95,782,308.96	2,278,248,712.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07,561,468.07	21,677,308,516.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0,073,646.69	-3,025,025,591.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0,950,000.00	2,487,469.2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45,465.75	2,705,692.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13,170.73	254,681,325.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2,487,469.3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397,601.55	29,243,505.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4,906,238.03	286,630,523.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083,568,946.70	598,571,541.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85,986,505.49	36,526,764.2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2,009,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0,000,000.00	12,537,676.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69,555,452.19	649,644,981.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4,649,214.16	-363,014,458.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02,978,214.84	3,048,872,329.4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3,828.11	296,584.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06,232,042.95	3,049,168,913.6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42,879,693.38	2,172,212,480.5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9,918,546.32	180,179,276.2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794,461.07	94,527,072.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9,592,700.77	2,446,918,828.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6,639,342.18	602,250,084.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46,548.93	1,853,169.4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32,030,067.60	-2,783,936,795.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93,218,038.67	13,372,822,995.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261,187,971.07	10,588,886,199.36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0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2023-070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3年5月16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5月16日(星期二)下午14:45,会期半天;网络投票时间为:2023年5月16日(星期二)。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6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投票表决时,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交易所系统投票和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5月9日。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广深大道西1号1幢水电广场A-1商务中心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2505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名称。

表一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全资孙公司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参与竞拍土地并投资建设总部项目的议案	√

(二)本次股东大会拟审议的提案内容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1由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提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孙公司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参与竞拍土地并投资建设总部项目的公告》。

2.本次股东大会无应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的审议事项。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受托出席者须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及地点:

登记时间:2023年5月10日(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30)。

登记方式:电话或传真。

登记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广深大道西1号1幢水电广场A-1商务中心23层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政编码:511340。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林广喜,联系电话:(020)61776998,传真:(020)82607092,电子邮箱:ysd002060@vip.163.com。

(四)参加会议的股东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附件一

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代码:362060。

(二)投票简称:水电投票。

(三)填报表决意见

1.股东根据本通知表1《股东大会提案对应"提案编码"一览表》,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本次股东大会设置"总议案",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3.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3年5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二)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16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当日下午3:00。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单位(个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同意或反对某提案或弃权。

提案编码	提 案 名 称	备注	表决意见		
		本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全资孙公司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参与竞拍土地并投资建设总部项目的议案	√			

1.委托人名称(签字或签章):

2.委托人持股数:股

3.股份性质:

4.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委托人股东账户:

6.受托人姓名:

7.受托人身份证号:

8.委托日期:年月日

9.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附注:

1.如欲投票同意提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提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提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股份性质包括限售流通股(或非流通股)、无限售流通股。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2023-066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广东粤水电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分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粤水电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装备集团")是一家先进清洁能源装备制造企业,专业制造陆上风电塔架、海上风电塔架、钢管桩、导管架、光伏支架、水工金属结构、大型非标钢结构、特种设备等产品。

2021年3月3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1年4月20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装备集团在广州市增城区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建设粤水电科技创新中心。为更好的发展装备集团的主营业务,同时为更好的促进粤水电科技创新中心项目的建设、运营工作,公司拟将装备集团进行派生分立,将装备集团在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塘美村荔新公路段面积为20361.71平方米的地块(以下简称"地块A")及地上在建工程粤水电科技创新中心项目进行分立,同时设立全资子公司广东粤水电科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分立后装备集团继续存续。

装备集团在广州市增城区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建设粤水电科技创新中心,项目计划总投资48,757万元,截止2022年末,项目累计完成投资24,789.36万元,完成计划总投资的50.84%。

一、分立情况

装备集团地块A已于2021年7月投资建设粤水电科技创新中心项目,拟打造集研发创新、办公以及展贸等多功能于一体的全产业链科技创新孵化平台及园区。

为了更好的发展装备集团的现有主营业务,同时为更好的促进粤水电科技创新中心项目的建设、运营工作,公司拟将装备集团进行派生分立,将地块A及地上在建工程进行分立,分立后装备集团继续存续,同时设立全资子公司广东粤水电科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6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广东粤水电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分立的议案》,该分立事项无需经股东大会批准。同时,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上述存续分立事宜,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披露该事项相关进展。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分立前基本情况

(一)装备集团基本情况

1.名称:广东粤水电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83773338169C;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4.法定代表人:余学良;

5.注册资本:50,000万元;

6.成立日期:2005年5月12日;

7.营业期限:2005年5月12日至无固定期限;

8.住所: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区宁西街香山大道18号;

9.经营范围:通用机械设备销售;机械零部件加工;金属结构制造;机电设备安装服务;金属压力容器制造;起重机制造;架线工程服务;房屋租赁;场地租赁(不含仓储);机械设备租赁;润滑油批发;润滑油零售;钢材批发;钢材零售;电气机械设备销售;起重设备安装服务;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汽车修理与维护。

10.股本结构及下属单位:装备集团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拥有四家全资子公司(新疆骏晟能源装备有限公司、粤水电巴楚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广东粤水电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成都水工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一家控股子公司(新疆粤建能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装备集团持股90%)。

11.主要财务数据(装备集团单体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87,232.81	117,709.53
负债总额	64,368.08	88,805.08
净资产	22,864.72	28,904.45
项目	2022半年度(经审计)	2022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22,737.99	68,369.38
净利润	641.76	1,609.49

(二)粤水电科技创新中心项目基本情况

2021年4月20日,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粤水电科技创新中心的议案》。粤水电科技创新中心项目于2021年7月18日正式动工建设,总建筑面积77882.89平方米,其中新型产业用房面积59012.77平方米,办公面积2513.76平方米,配套公建250.32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4157.87平方米。截止目前,项目主体结构已全面封顶,正进行幕墙和机电安装施工。

项目计划总投资48,757万元,截止2022年末,项目累计完成投资24,789.36万元,完成计划总投资的50.84%。

三、分立方案

装备集团(曾用名广州市晋丰实业有限公司)聘请广东诺臣律师事务所、深圳邦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和广州安城信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与规划测绘有限公司分别对粤水电科技创新中心项目从装备集团剥离进行了尽职调查、清产核资、资产价值分析等工作,并分别出具《广州市晋丰实业有限公司存续分立法律尽职调查报告》《广州市晋丰实业有限公司清产核资专项审计报告》《深圳邦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因了解资产市场价值涉及广州市晋丰实业有限公司净资产市场价值分析项目资产价值分析报告》。派生分立方式将最大程度降低税务成本,且对装备集团及派生分立新设公司的经营无不良影响,既达到了资产剥离的目的又可以避免因资产变动产生高额税费,分立方案如下:

1.分立方式:派生分立,分立后装备集团将继续存续,新设立广东粤水电资产管理运营有限公司(暂定名);

2.分立基准日:2022年6月30日;

3.分立前后两家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权结构: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分立前)	注册资本(分立后)	股东情况
广东粤水电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50,000万元	38,000万元	公司持股100%
广东粤水电科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	12,000万元	公司持股100%

4.资产、负债、权益等分割和处置

(1)截至2022年6月30日,装备集团账面资产总额为872,328,055.23元,分割至新设立的广东粤水电科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177,110,889.10元,其差额695,217,166.13元分割至存续的装备集团。

(2)债务分割和处置说明:基于粤水电科技创新中心项目所形成的长期负债、流动负债(包含工程建设过程的应付账款等),分割到广东粤水电科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具体包括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和由于长期借款而产生的应付利息,总负债额为117,093,284.73元。分立后,两家公司对分立前的债务向债权人承担连带责任。

(3)权益划分说明:装备集团资产总额为872,328,055.23元,负债总额为643,680,845.04元,所有者权益(净资产)合计228,647,210.19元,其中60,017,604.37元由新设的广东粤水电科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承接,168,629,605.82元由装备集团承接。

综上,对装备集团分立前后资产、负债及权益分割列表展示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分立前金额	分立后金额	
			存续的装备集团	新设的广东粤水电科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	资产总额	872,328,055.23	695,217,166.13	177,110,889.10
2	负债总额	643,680,845.04	526,587,560.31	117,093,284.73
3	所有者权益	228,647,210.19	168,629,605.82	60,017,604.37

5.分立过程的税务处理

本次分立符合特殊性税务处理的免税条件,无需缴纳相关税金。

四、分立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分立涉及地块A的产权转移登记,尚需政府相关部门审批同意,本次分立尚需取得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准。

本次分立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源配置,进一步提高产业运营效率,符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本次分立不会对公司合并报表产生影响,分立后的存续公司与新设公司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分立不改变公司的资产,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分立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会计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五、备查文件

1.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广州市晋丰实业有限公司存续分立法律尽职调查报告。

3.广州市晋丰实业有限公司清产核资专项审计报告。

4.深圳邦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因了解资产市场价值涉及广州市晋丰实业有限公司净资产市场价值分析项目资产价值分析报告。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2023-067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孙公司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参与竞拍土地并投资建设总部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水电三局")为了做强做大水利工程建设等主营业务,扩大经营业务规模,增加营业收入,促进企业长期持续稳定发展,拟参与竞拍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地块并投资建设东莞总部项目,地块挂牌起拍价约3,997万元(含契税及印花税,最终价格以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政府挂牌价格为准),东莞总部项目总投资约86,665万元(包含土地竞拍款)。

一、拟竞拍项目地块情况

广东水电三局拟参与竞拍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地块具体情况如下:

(一)区位情况

塘厦镇位于东莞市的市域发展主轴上,是广深科技创新走廊的一个重要节点。项目地块位于塘厦镇临深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基地,距塘厦镇人民政府约10分钟车程、距深圳福田区约30分钟车程,距珠三角环线高速和惠塘高速出入口直线距离约2.3-2.5公里,距地铁1号线支线(规划中)塘厦中心站约2.6公里。

(二)周边现状

项目周边地块以工业用地、居住用地及学校用地为主,日后将逐步发展为集产、居、教于一体的成熟片区。

(三)规划条件

地块用地性质为一类工业用地(M1),用地面积27706㎡,总计容建筑面积110824㎡,容积率4.0,出让年限50年,建筑高度60米。

二、投资项目概述

公司拟由广东水电三局在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投资建设东莞总部项目,该项目用地面积27706m2,总计容建筑面积110824m2、总建筑面积136000m2,规划建设1栋总部办公楼、1栋科创中心、2栋配套宿舍以及1层地下室,自持满足企业生产经营及生活需要。综合考虑资金安排和企业发展需要,项目采用分期逐步开发方式,其中一期拟建总部办公楼(24500m2)、1号宿舍(17500m2)及对应地下室(14200m2),摘地后先行实施;二期拟建科创中心(53100m2)、2号宿舍(15700m2)及对应地下室(10200m2),具体实施时间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该项目总投资约86,665万元,其中,一期项目总投资约46,946万元,二期项目总投资约39,719万元。广东水电三局以自有资金和金融机构贷款进行投资。

2023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6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孙公司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参与竞拍土地并投资建设总部项目的议案》,该投资事项需经股东大会批准。

该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投资主体概况

1.名称: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2.住所: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塘厦大道中67号1栋、2栋。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成立时间:1987年1月23日。

5.法定代表人:曾思成。

6.注册资本:35,000万元。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测绘服务;水力发电。一般项目:对外承包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等。

8.广东水电三局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如下图,实际控制人: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9.广东水电三局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为了该项目的投资建设,广东水电三局聘请广东君和城市更新研究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可行性研究,并出具《广东水电三局总部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广东水电三局总部项目分期投资方案》。该项目的基本情况如下:

1.项目建设地点

项目场地位于东莞市塘厦镇田心社区居委会附近,项目场址北临规划燕山路,东临规划莆沙路。项目地块位于塘厦镇临深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基地,距塘厦镇人民政府约10分钟车程,距离东莞市中心约35分钟车程,距离深圳市中心(福田区)约30分钟车程,紧邻深圳观澜区,距珠三角环线高速出入口(大坪收费站)直线距离约2.3公里,距惠塘高速出入口(迎宾收费站)直线距离约2.5公里,距广东水电三局总公司直线距离约5.5公里,交通便利;周边有科苑城、金地智汇港等多个科创智造中心。

2.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总用地面积约27706m2,可规划建设用地面积为27706m2,规划容积率4.0。项目拟建1栋总部办公楼、1栋科创中心、2栋宿舍、1层地下室,均由广东水电三局自持。此外还有配套的道路广场和绿化。

3.项目总投资

项目总投资约86,665万元,包括土地款及相关税费3,997万元(含契税、印花税)。一期项目总投资约46946万元,二期项目总投资约39719万元。

4.项目建设工期

项目计划建设总工期70个月,其中该项目一期实施周期计划为46个月,二期初步建设计划施工期为24个月。

5.经济效益分析

建设广东水电三局总部办公楼、科创中心、宿舍及停车位主要是为了满足企业自身生产发展需要;为了提高资产使用效率,也可根据实际情况灵活考虑将部分闲置物业用于出租。

假设使用自建办公楼节省的租金收入(56元/m2·月)、自建宿舍出租给员工获得的租金收入(30元/m2·月),自建科创中心(28元/m2·月)、停车位(991个、400元/个·月)参考同类市场租赁价格水平出租收入为产生的经济效益。项目税后资本金内部收益率6.67%,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26.42年,财务评价可行。

五、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广东水电三局拟与东莞市塘厦镇人民政府签订《广东水电三局总部项目投资协议》,该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项目名称:广东水电三局总部项目。

2.项目从事产业内容:主要从事水利工程、市政工程等建筑施工业务。

3.财政贡献:项目投产后第二个完整会计年度起,每年缴纳财政贡献总额不低于200万元/亩。

4.产出比:项目每年营业收入不低于100亿元人民币(包括广东水电三局及该项目产生的营业收入)。

5.投资强度:项目投资强度(固定资产投资强度)不低于2,088万元/亩。

六、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广东水电三局本次投资是为了做强做大水利工程建设等主营业务,扩大经营业务规模,增加营业收入,促进企业长期持续稳定发展。

项目建设期较长,项目的建设可能存在受原材料价格变化、劳动力成本增加等方面影响的风险。

该项目有利于提升管理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提高经营业绩,增强广东水电三局的综合竞争实力。

七、其他

《广东水电三局总部项目投资协议》尚未签订,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八、备查文件

1.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广东水电三局总部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2023-068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孙公司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提升市场竞争力和业务承接能力,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省粤建装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建装饰集团")拟对其全资子公司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筑装饰公司")增加8,000万元注册资本,增资后建筑装饰公司注册资本将由现在的2,000万元增加至10,000万元,资金来源为粤建装饰集团自有资金及建筑装饰公司未分配利润、资本公积和盈余公积转增。

一、对外投资概述

粤建装饰集团拟对其全资子公司建筑装饰公司增加8,000万元注册资本,增资后建筑装饰公司注册资本将由现在的2,000万元增加至10,000万元,资金来源为粤建装饰集团自有资金及建筑装饰公司未分配利润、资本公积和盈余公积转增。

2023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6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孙公司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该增资事项无需经股东大会批准。

该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主体概况

1.名称: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住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87号广建大厦24-25楼。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成立时间:1998年12月21日。

5.法定代表人:林少洪。

6.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7.经营范围:可承担各类建筑(包括车、船、飞机)的室内、室外装饰装修工程的设计及施工,建筑幕墙、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建筑幕墙、门窗的生产销售;建筑工程机械租赁、维修、安装;销售:建筑材料、五金;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持有效资质证书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建筑装饰公司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如下图,实际控制人: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9.建筑装饰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出资方式:资金来源为粤建装饰集团自有资金及建筑装饰公司未分配利润、资本公积和盈余公积转增。

(二)建筑装饰公司的经营情况

建筑装饰公司主营业务为建筑装饰装修,目前拥有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消防设施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资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叁级资质;装饰专项工程设计壹级资质;展览陈列工程壹级资质等10项专业资质。主要面向大型公共装修装饰工程,在机场航站楼、会展、地铁、医院、高级写字楼、星级酒店和大型房地产等高端项目的经营业绩突出、行业经验丰富,是我国最早从事装饰设计、施工的专业化公司之一。

(三)增资前后粤建装饰集团均持有建筑装饰公司100%股权。

(四)建筑装饰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10,218,987.01	288,465,094.69
负债总额	255,802,059.65	232,574,201.21
净资产	54,416,927.36	55,890,893.48
营业收入	455,757,421.80	61,661,626.55
净利润	9,233,846.32	1,473,966.12

截至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建筑装饰公司资本公积41.5万元、盈余公积866.44万元(为法定公积金792.78万元和任意公积金73.66万元)、未分配利润2681.14万元。

四、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是为了提升建筑装饰公司市场竞争力和业务承接能力。

本次增资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但工程建设业务发展仍然可能面临经营、市场风险等,公司管理层将采取积极适当的措施加强风险管理,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增资对象为公司全资孙公司,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2023-069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孙公司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两台盾构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隧集团")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牵头人)等公司于2022年4月联合承接广州地铁芳村至白云机场城际项目,合同金额约183.52亿元,其中,华隧集团负责该项目一、二工区的施工任务,金额37.14亿元,工程范围盾构施工区间总长16公里。根据项目施工计划安排,华隧集团负责的工区拟投入2台8.8米双模盾构施工设备用于盾构区间施工。

目前,公司及华隧集团仅有2台8.8米盾构机,但即将用于广州地铁二十二号线工程,华隧集团内部无合适设备可以调配或改造。根据项目投标文件,所需盾构机均要为全新制造,首次出厂,以保证整机质量和使用寿命,同时该项目主要采用土压掘进模式,但也有需要切换成泥水循环方式进行短距离掘进。为满足项目施工需求,完成施工任务,提高施工能力,华隧集团拟以不超过13,660万元融资租赁2台8.8米泥水/土压双模盾构施工设备进行盾构施工,融资金额不超过13,660万元(含税),融资期限5年,融资利率不超过同期LPR。

2023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6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孙公司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两台盾构机的议案》,该事项无需经股东大会批准。

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2.注册地:广东省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迎宾大道95号交通局大楼13楼1308室。

3.法定代表人:弓毅伟。

4.注册资本:90,100万元。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6752305410G。

6.主营业务:城市轨道交通工程专业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隧道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种作业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上述各项持有效资质经营);项目投资;建筑技术服务;建筑设备与工艺技术研发;设备租赁;建筑劳务分包;建筑材料销售。

7.股东: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持股44.5161%、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持股20.3478%、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持股10.3816%、广东国有企业重组发展基金(有限合伙)持股9.0909%、广东中科白云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持股7.8900%、广东恒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4.1526%;其余为自然人股东,合计持股3.6210%。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粤港澳大湾区城际线路芳村至白云机场城际工程(简称芳白城际)位于广州市西北部,是粤港澳大湾区城际轨道交通网的重要组成部分。

线路起自在建广州市轨道交通二十二号线终点站芳村站,经荔湾区、越秀区、白云区、空港经济区至白云机场的机场北站,线路全长41.1km,设站10座,均为换乘站。

华隧集团负责该项目一、二工区的施工任务,线路全长8.074km,共2站3区间,分别为芳村站(不含)-彩虹桥站-广州火车站-广白区间中风井(不含)。其中一工区实施范围包括:芳村站(不含)-彩虹桥站。二工区实施范围包括:彩虹桥站(不含)-广州火车站-广白中风井(不含)。工程范围盾构施工区间总长16公里,拟投入2台8.8米双模盾构施工设备用于盾构区间施工。

(二)盾构施工设备工程施工业务市场前景

近年来,随着城市化的快速发展和城市居民对出行方式的多元需求,全国大中城市轨道交通建设已经成为国家基础设施建设规划的重点项目之一。随着城市群和都市圈一体化建设的进一步推进,未来城市轨道交通设施的需求也将进一步加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以及《交通强国建设纲要》,我国将进一步加快城际铁路、市域(郊)铁路建设,构建高速公路环线系统,有序推进城市轨道交通发展。到"十四五"末基本建成京津冀、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轨道交通网。预计未来5年,地铁将新增运营里程3000公里。

2022年1月18日,国务院发布《"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在高铁方面,到2025年主要采用250公里及以上时速标准的高速铁路网对50万人口以上城市覆盖率达到95%以上,普速铁路瓶颈路段基本消除。7条首都放射线、11条北南纵线、18条东西横线,以及地区环线、并行线、联络线等组成的国家高速公路网的主线基本贯通,普通公路质量进一步提高。在综合交通运输发展的铁路主要指标方面,铁路营业里程将从2020年的14.6万公里发展为2025年的16.5万公里;其中高速铁路营业里程将从2020年的3.8万公里发展为2025年的5万公里。

根据《广东省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十四五"发展规划》,到2025年,城市轨道交通营运里程达1700公里,"十四五"时期,全省共安排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投资约20,020亿元,其中轨道交通8,800亿元。根据《广州市交通运输"十四五"规划》,广州市"十四五"期间,轨道交通计划投资1889亿元,至"十四五"期末,城市轨道(地铁+有轨电车)通车里程超过900公里,其中地铁通车里程力争达到860公里以上。

华隧集团拟融资租赁的8.8米泥水/土压双模盾构施工设备,广泛应用于城际铁路、城市地铁、越江隧道、公路、铁路、引水工程等隧道施工建设,市场前景广阔。

(三)交易的主要内容

1.基本情况

华隧集团承接的广州地铁芳村至白云机场城际项目一、二工区工程,盾构施工区间单线长约8公里,左右线区间共计16公里,投入2台8.8米盾构施工设备用于盾构区间施工。目前,华隧集团仅有2台8.8米盾构机,但即将用于广州地铁二十二号线工程,公司及华隧集团内部无合适设备可以调配或改造。根据华隧集团目前盾构设备的实际及未来轨道交通施工的情况,华隧集团拟以不超过13,660万元融资租赁2台8.8米泥水/土压双模盾构施工设备进行盾构施工,融资期限5年,融资利率不超过同期LPR。

2.出租人情况

公司董事会授权华隧集团在公司董事会决策该融资租赁事项后确定出租人。

3.设备所属权:在融资租赁期间,华隧集团具有使用权;融资租赁期届满后,华隧集团具有所有权归。

4.融资租赁期限5年,每年租金2,732万元。

5.经测算,每台盾构机按照掘进10000延米摊销,盾构机回收余值617万元。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华隧集团尚未签订相关协议,公司将在协议签订后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融资租赁盾构施工设备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华隧集团融资租赁2台8.8米盾构施工设备是为了顺利推进广州地铁芳村至白云机场城际项目工程建设,完成施工任务,有利于提高公司工程施工能力,增强市场竞争力,扩大工程施工业务规模,提升盈利水平。

1.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上市公司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2023-072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阿瓦提县粤水电40万千瓦光伏+储能市场化并网项目全部并网发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接到全资子公司新疆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粤水电")的报告,新疆粤水电的全资子公司阿瓦提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阿瓦提县粤水电40万千瓦光伏+储能市场化并网项目于2023年4月27日实现正式全容量并网发电。

该光伏发电项目的并网发电对公司及新疆粤水电未来经营业绩有一定的提升作用。截至目前,公司累计已投产发电的清洁能源项目总装机2,880.70MW,其中水力发电380.50MW,风力发电723MW,光伏发电1,777.20MW。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2023-073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工程项目经营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六章 建筑业"之"第一节 土木工程建筑业务"中的有关规定,现将2023年第一季度工程项目经营情况披露如下:

一、截至2023年3月31日工程项目总体情况

序号	项 目	订单数量(个)	工程施工金额(万元)
1	2023年第一季度新签工程施工项目	244	1,922,684.77
2	截至2023年3月31日累计已签约未完工工程施工项目	1722	17,927,811.86
3	截至2023年3月31日已中标尚未签约工程施工项目	61	766,853.91

注:上表第2项工程施工金额为剩余合同金额。

二、截至2023年3月31日重大工程项目进展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施工金额(万元)	业务模式	开工日期	工期	履行情况
1	北江(韶关至乌石)航道扩能升级工程孟洲坝枢纽二线船闸工程		97,890.64	总承包	2017年1月8日	41个月	已完工,正在结算。
2	广东省韩江高陂水利枢纽工程PPP项目		271,914.62	PPP模式	2016年9月16日	66个月	已完工,正在结算。
3	弥勒城轨项目	弥勒市城市轨道交通建设(一期)PPP项目	180,303.66	PPP模式	2017年8月10日	720日历天	暂缓实施。已完成项目施工的3.16%。按合同约定及时结算与回款。
		弥勒市城市轨道交通周边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52,857.60	PPP模式	--	360日历天	已签订PPP投资协议,其他相关协议正在签订当中。
4	广州市轨道交通二十二号线施工总承包项目		273,401.37	总承包	2018年8月30日	首通段:977日历天,后通段:1464日历天	正在履行,已完成项目施工的86.85%。按合同约定及时结算与回款。

注:由于上述相关数据为阶段性数据,且未经审计,因此上述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仅供投资者参阅。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2023-065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追溯调整背景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同意公司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工集团")100%股权。2023年1月6日,公司已完成相关标的资产的交割,建工集团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

二、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及其相关指南、解释等相关规定,由于公司与建工集团均由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控制,上述事项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于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应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是一体化存续下来的,体现在其合并后形成的母公司构成的报告主体,无论是其资产规模还是其经营成果都应持续计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无论该项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均反映的是由母子公司构成的报告主体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损益及现金流量情况,相应地,合并资产负债表的留存收益项目,应当反映母子公司如果一直作为一个整体运行至合并日应实现的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的情况;对于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发生的当期,在合并当期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因此,按照上述规定,公司对2023年期初及2022年一季度相关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本次追溯调整数据未经审计。

三、追溯调整的相关科目及财务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需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相关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具体调整情况详见下表:

(一)对2023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追溯调整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期初余额		
	追溯调整后	追溯调整前	影响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469,144,017.23	4,089,578,346.52	15,379,565,670.71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000,000.00	-	30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251,903,831.52	74,064,589.21	177,839,242.31
应收账款	29,499,679,640.95	7,720,912,176.82	21,778,767,464.13
应收款项融资	40,378,260.76	11,809,000.00	28,569,260.76
预付款项	1,201,847,902.10	507,804,610.77	694,043,291.33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其他应收款	2,039,047,496.35	625,917,864.22	1,413,129,632.13
其中:应收利息	39,413,445.17	39,413,445.17	-
应收股利	876,177.10	-	876,177.1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849,169,040.09	468,911,293.00	380,257,747.09
合同资产	23,012,473,377.59	5,703,914,360.23	17,308,559,017.36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7,700,000.00	-	227,7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218,764,458.13	491,476,843.23	1,727,287,614.90
流动资产合计	79,110,108,024.72	19,694,389,084.00	59,415,718,940.7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331,409,789.36	261,585,669.62	69,824,119.74
长期股权投资	1,435,356,833.52	363,615,250.23	1,071,741,583.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82,123,556.96	258,665,041.00	223,458,515.9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21,661,361.80	-	21,661,361.80
固定资产	11,803,200,050.24	10,443,981,479.43	1,359,218,570.81
在建工程	3,033,564,054.16	2,973,161,989.58	60,402,064.58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497,724,894.67	254,547,694.72	243,177,199.95
无形资产	2,616,029,484.77	2,013,712,547.24	602,316,937.53
开发支出	5,363,370.72	-	5,363,370.72
商誉	23,578,079.97	23,578,079.97	-
长期待摊费用	106,218,247.25	47,551,726.89	58,666,520.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5,375,292.55	128,520,175.12	286,855,117.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7,942,749,689.49	3,918,179,640.46	4,024,570,049.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714,354,705.46	20,687,099,294.26	8,027,255,411.20
资产总计	107,824,462,730.18	40,381,488,378.26	67,442,974,351.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570,712,125.22	5,344,966,683.20	1,225,745,442.02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拆入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1,361,814,469.82	945,273,425.49	416,541,044.33
应付账款	44,127,354,338.37	8,556,130,765.25	35,571,223,573.12
预收款项	10,249,373.88	8,921,940.25	1,327,433.63
合同负债	17,053,656,101.36	3,084,459,964.93	13,969,196,136.4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应付职工薪酬	146,837,900.32	21,554,911.72	125,282,988.60
应交税费	815,874,392.13	88,790,031.06	727,084,361.07
其他应付款	4,552,672,947.27	1,310,950,371.17	3,241,722,576.10
其中: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22,062,835.82	22,062,835.82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61,424,941.15	1,106,882,804.05	354,542,137.10
其他流动负债	2,245,612,610.23	713,299,790.24	1,532,312,819.99
流动负债合计	78,346,209,199.75	21,181,230,687.36	57,164,978,512.3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长期借款	17,004,733,029.88	14,412,288,047.27	2,592,444,982.61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617,752,185.86	358,718,186.55	259,033,999.31
长期应付款	605,430,029.24	247,127,000.44	358,303,028.8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7,825,685.93	-	7,825,685.93
预计负债	48,797,508.96	11,416,311.83	37,381,197.13
递延收益	28,488,500.51	20,935,940.51	7,552,56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9,520,035.75	6,220,917.89	3,299,117.86
其他非流动负债	79,132,015.81	-	79,132,015.8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401,678,991.94	15,056,706,404.49	3,344,972,587.45
负债合计	96,747,888,191.69	36,237,937,091.85	60,509,951,099.8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02,262,058.00	1,202,262,058.00	-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3,564,654,500.53	647,154,500.53	2,917,500,000.00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689,755.01	-	689,755.01
专项储备	427,707,923.55	92,470,438.33	335,237,485.22
盈余公积	227,130,116.55	227,130,116.55	-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4,599,430,475.31	1,770,203,515.27	2,829,226,960.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21,874,828.95	3,939,220,628.68	6,082,654,200.27
少数股东权益	1,054,699,709.54	204,330,657.73	850,369,051.8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076,574,538.49	4,143,551,286.41	6,933,023,252.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7,824,462,730.18	40,381,488,378.26	67,442,974,351.92

(二)对2022年一季度合并利润表追溯调整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一季度		
	追溯调整后	追溯调整前	影响数
一、营业总收入	15,700,744,709.82	3,303,037,663.15	12,397,707,046.67
其中:营业收入	15,700,744,709.82	3,303,037,663.15	12,397,707,046.67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15,425,710,144.63	3,186,436,532.63	12,239,273,612.00
其中:营业成本	14,569,804,091.57	2,943,066,253.49	11,626,737,838.08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47,397,208.91	13,400,424.21	33,996,784.70
销售费用	1,659,805.61	-	1,659,805.61
管理费用	368,922,623.18	58,900,618.35	310,022,004.83
研发费用	282,327,697.06	14,409,609.78	267,918,087.28
财务费用	155,598,718.30	156,659,626.80	-1,060,908.50
其中:利息费用	182,571,512.12	163,725,142.90	18,846,369.22
利息收入	42,659,709.51	10,062,689.73	32,597,019.78
加:其他收益	6,390,913.81	3,464,916.66	2,925,997.1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13,192.07	-	1,713,192.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85,550.00	-	1,485,55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161,436.28	-27,463,836.75	15,302,400.4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551,451.44	-10,265,402.38	-5,286,049.0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3,128.43	110,224.25	172,904.1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5,708,911.78	82,447,032.30	173,261,879.48
加:营业外收入	5,019,598.87	17,223.57	5,002,375.30
减:营业外支出	7,623,451.45	4,889,852.06	2,733,599.3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3,105,059.20	77,574,403.81	175,530,655.39
减:所得税费用	55,081,565.04	23,914,812.44	31,166,752.6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8,023,494.16	53,659,591.37	144,363,902.7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8,023,494.16	53,659,591.37	144,363,902.7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0,644,536.40	47,103,523.50	143,541,012.90
2.少数股东损益	7,378,957.76	6,556,067.87	822,889.8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8,167.74	-	-58,167.7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8,167.74	-	-58,167.7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5.其他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8,167.74	-	-58,167.7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8,167.74	-	-58,167.74
7.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7,965,326.42	53,659,591.37	144,305,735.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0,586,368.66	47,103,523.50	143,482,845.1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378,957.76	6,556,067.87	822,889.8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62	0.0392	0.017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62	0.0392	0.0170

(三)对2022年一季度合并现金流量表追溯调整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一季度		
	追溯调整后	追溯调整前	影响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140,417,778.53	2,965,547,857.89	14,174,869,920.6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4,215,696.32	2,181,389.73	2,034,306.5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7,649,449.97	266,691,492.67	1,240,957,957.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652,282,924.82	3,234,420,740.29	15,417,862,184.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854,047,990.65	2,937,912,085.38	14,916,135,905.2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6,565,436.25	200,220,710.15	706,344,726.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8,446,376.69	127,452,580.61	510,993,796.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78,248,712.71	256,338,790.27	2,021,909,922.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77,308,516.30	3,521,924,166.41	18,155,384,349.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5,025,591.48	-287,503,426.12	-2,737,522,165.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87,469.29	-	2,487,469.2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05,692.30	-	2,705,692.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4,681,325.60	110,224.25	254,571,101.3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487,469.39	-	-2,487,469.3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243,505.37	29,243,505.37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6,630,523.17	29,353,729.62	257,276,793.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98,571,541.25	434,497,143.28	164,074,397.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526,764.26	2,212,200.00	34,314,564.2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009,000.00	-	2,009,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37,676.00	12,037,476.00	500,2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9,644,981.51	448,746,819.28	200,898,162.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014,458.34	-419,393,089.66	56,378,631.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48,872,329.48	2,262,346,027.75	786,526,301.7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6,584.17	-	296,584.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49,168,913.65	2,262,346,027.75	786,822,885.9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72,212,480.59	1,897,580,065.52	274,632,415.0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0,179,276.28	160,876,179.15	19,303,097.1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527,072.05	60,750,549.02	33,776,523.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6,918,828.92	2,119,206,793.69	327,712,035.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2,250,084.73	143,139,234.06	459,110,850.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53,169.45	2,227,393.44	-374,223.9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83,936,795.64	-561,529,888.28	-2,222,406,907.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372,822,995.00	2,566,124,330.38	10,806,698,664.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88,886,199.36	2,004,594,442.10	8,584,291,757.26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 2023年期初及2022年一季度有关财务报表数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追溯调整 2023年期初及2022年一季度相关财务报表数据。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所进行的财务报表数据追溯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指南、解释等的规定,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了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追溯调整相关财务报表数据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追溯调整。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2023年期初及2022年一季度相关财务报表数据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追溯调整。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2023-064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年4月21日,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3年4月2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6人,实际参会董事6人,监事会成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了通知中所列全部议案并作出如下决议:

一、6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董事会同意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6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

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公司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独立意见》。

三、6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广东粤水电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分立的议案》;

为更好的发展装备集团的主营业务,同时为更好的促进粤水电科技创新中心项目的建设、运营工作,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广东粤水电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装备集团")进行派生分立,将装备集团在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塘美村荔新公路段建设的粤水电科技创新中心在建工程进行分立,同时设立全资子公司广东粤水电科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分立后装备集团继续存续。

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广东粤水电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分立的公告》。

四、6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孙公司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参与竞拍土地并投资建设总部项目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满足企业未来稳定办公场所及生产经营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参与竞拍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地块并投资建设东莞总部项目,该项目总投资约86,665万元,分两期建设。

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孙公司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参与竞拍土地并投资建设总部项目的公告》。

五、6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孙公司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为提升市场竞争力和业务承接能力,董事会同意全资孙公司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8,000万元

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孙公司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公告》。

六、6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孙公司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两台盾构机的议案》;

为满足项目施工需求、完成施工任务、提高施工能力,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两台直径8.8米盾构机,总价不超过13,660万元。

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孙公司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两台盾构机的公告》。

七、6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备查文件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2023-071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3年4月21日,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2023年4月2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3人。

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了通知中所列全部议案并作出如下决议:

一、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等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审议通过《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2023年期初及2022年一季度相关财务报表数据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追溯调整。

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公告》。

备查文件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28日